

四庫禁燬書叢刊編纂委員會

北京出版社

四庫禁燬書叢刊

史部第四〇冊目次

健餘奏議十卷

〔清〕尹會一撰
清乾隆刻本

一

本朝生氣錄十六卷（存卷一至卷十三）

〔明〕徐與參撰
明崇禎刻本

一一九

啓禎野乘一集十六卷（一）

〔清〕鄒漪撰
明崇禎十七年柳園草堂刻清康熙五年重修本

三一五

健餘奏議十卷

〔清〕尹會一撰

清乾隆刻本

北京大學圖書館藏

尹少宰公遺書

健餘奏議

敬崇堂藏版

健餘先生奏議序

稽古名臣奏議無慮數十百家而陸宣公之名特著豈獨文焉而已惟其由秉達意剴切精誠不負所學有以取信於天下後世也吾師健餘先生歷仕中外勲施爛然抒誠報

國不務多言而其見諸奏議者皆治行之實也先生生平恥以文名未嘗存稿既歿公子嘉銓廬墓東章哀輯遺書得若干篇以視受長編成十卷雖所刊無多而崖略於是乎在先生之巡視

序壹

淮醴也嘉猷入

告清商竈之源而流弊悉除浮費胥汰遂著為令典商民永賴受長承乏西江猶得奉為典守撫豫州時尤幸以屬吏躬承誨言親見先生務農桑設社學豁浮糧增漕價減息穀免陞科重念禁酒趣凡所以為吏治民生計者無不虛公體察強教悅安而曲盡其情事已未大水上疏自効引咎痛切尤為古大臣所罕觀其籌畫賑恤事宜委曲周詳即繪流民之圖亦不是過受長

每壹讀之輒為隳淚已飢已溺之心實可共見也於戲先生之所學深矣非立身行道尚友古人誰其能之觀請增韓文公范文正公博士湯文正公後祀孔廟二躋尊先儒哉抑亦同道之徵也迨

召歸臺省請昭信從納誨則忠陳情終養慕親則孝當是時先生年已五十矣而晚節彌篤越六載起佐司空督學江南敦本務實敦小學之教深戒虛車之飾優禮布衣而察舉之士林咸仰

序二

大儒躬行好善優於天下之量

帝眷方殷晉秩少宰而先生旋卒遺疏懇懇猶以任賢納諫壹意立誠為請於戲先生生平之學術見於此矣竊謂先生之與陸宣公學不同而其不負所學有以取信於天下後世則同也質諸知言者當不以為阿其所好云

乾隆十有五年夏五月渤海門人張受長謹識

凡例

壹先生巡按兩淮期年巡撫河南三載題奏之多
奚啻千計凡刑名錢穀舉劾常事不錄

壹先生忠厚謹慎受知於

上抒誠敷奏嘉納良多有關幾密輒卽削槩是編皆
已行之事飭知司道有案及發邸抄者所得未
及十之二三而梗概亦可想見

壹本章見於邸抄率係貼黃偶得全稿亦卽備載
故詳畧不同

健餘奏議

凡例

壹

壹按年編次不分題奏其有一事再三上疏者間
或以類相從便於匯覽

壹恭錄

硃批諭旨皆准部覆及見邸抄者未詳則闕之恐傳
聞有謬也

壹先生奏謝

御賜書籍及貤封自陳諸疏二十餘通已刻家譜中
茲不重出紀

恩紀事各有所當也

健餘先生奏議目錄

受業門人張受長編

卷壹 兩淮上疏

謝署鹽政疏

敬抒誠悃疏

請濟浙鹽疏

清理江廣浮費疏

巡查鹽場疏

奏收餘鹽疏

健餘奏議

目錄

壹

謝加僉都御史疏

議撥鹽義倉疏

奏明節省疏

卷二 河南上疏壹

謝署巡撫疏

確查撫恤事宜疏

奏明豫省吏治疏

請免歉歲息穀疏

樽節二麥疏

請免開墾陞科疏

運硝便民疏

請建營倉疏

議禁酒麴疏

請給飯食修築民堤疏

卷三 河南上疏二

請設社學疏

回奏秋審疏

覆奏盜案疏

健餘奏議

目錄

二

劾奏藩司疏

請免水田陞科疏

敬陳農桑四事疏

請寬辦料限期疏

查禁酒麴疏

卷四 河南上疏三

謝實授巡撫疏

請減水田重糧疏

議除常平弊竇疏

請增先儒博士疏

畫區清理灘地疏

接濟直省麥石疏

請增踴趨禁例疏

恭報二麥收成疏

奏明以麥還倉疏

撲蝻祀蜡疏

奏交直省麥石疏

報完直省麥石疏

建餘奏議
目錄

敬陳險要疏

卷五 河南上疏四

再議禁麴疏

覆奏封麴疏

請豁浮糧疏

酌量還倉疏

請增漕價疏

請增漕價第二疏

請增漕價第三疏

酌議命盜條奏疏

卷六 河南上疏五

科場辦理事宜疏

奏報栽樹成數疏

接濟直省米石疏

碾運直省米石疏

請旌孝子疏

請旌節婦疏

請旌貞烈疏

建餘奏議
目錄

辦理經書疏

請刊經書疏

題請湯文正公從祀疏

卷七 河南上疏六

大水自効疏

彙報被水情形疏

續報被水情形疏

覆奏賑恤事宜疏

預籌民食四事疏

酌辦撫綏三事疏

題請蠲緩截漕疏

題請加賑疏

題請續報加賑疏

請蠲錢糧疏

請蠲續報錢糧疏

題報秋收分數疏

卷八 河南上疏七

議覆轉運楚米疏

健餘奏議

目錄

五

議覆轉運陝米疏

覆奏濬河疏

奏報麥田得雪疏

奏明開賑日期疏

謝補副都御史疏

卷九 燕臺上疏

請昭信從疏

陳情終養疏

謝賜詩章匾聯疏

謝賜寧絀貂皮疏

辭授工部侍郎疏

卷十 江蘇上疏

謝督學江蘇疏

敬抒草野見聞疏

優禮布衣疏

敬敷小學之教疏

經義務求實學疏

請復學政舊規疏

健餘奏議

目錄

六

察舉布衣疏

謝督學留任疏

謝授吏部侍郎疏

督學遺疏

健餘奏議卷之壹

兩淮上疏

署理兩淮鹽政臣尹會一謹

奏爲恭謝

天恩事乾隆元年二月初五日奉

上諭高斌已補授河道總督其兩淮鹽政印務著尹

會一署理仍兼管運使事欽此欽遵於乾隆元年

三月初三日接准陞任鹽臣高斌移交印信臣

隨恭設香案望

健餘奏議

卷壹

謝署鹽政

壹

闕謝

恩祇受視事伏念臣一介寒微生逢

盛世荷蒙

世宗憲皇帝拔之草莽首擢銓曹旋守襄陽又調揚郡

特授兩淮運司自惟才質庸愚涓埃未効今復蒙我

皇上天恩著臣署理兩淮鹽政聞

命自天感激無地雖捐糜頂踵不足以上答

高深惟有愈凜冰兢敬體

天心恤商便民需加奮勉仰報

隆恩於萬一所有微臣感激愚衷理合奏

謝惟是臣知識淺陋膺此重任實切惴惴敬懇

皇上天恩俯賜

訓示俾得欽遵辦理不致隕越頂感

高厚於無極矣臣謹一并奏懇統乞

皇上聖鑒謹

奏

乾隆元年三月初三日

健餘奏議

卷壹

謝署鹽政

二

署理兩淮鹽政臣尹會一謹

奏爲感沐

恩訓敬抒誠悃事竊臣奏謝

天恩摺內欽奉

皇上硃批向聞汝操守清廉辦事尙屬明白而且實心任事故有此用勉力圖報莫負初志則將來之任用正未可量也若量小易盈一有高興自足之念則諸事不可爲矣欽此臣跪讀之下如對

天顏如奉

健餘奏議

卷壹 敬抒誠悃

四

面命伏念臣質本凡庸學鮮實用自服官以來黽勉不遑毫無足錄夙夜內省惟有寸誠自矢今荷聖主特達之知逾格擢用臣卽勉竭駑駘尙不足以報稱萬一何敢稍有改易重負

殊恩茲蒙

諭旨教誨臣亦不敢以虛詞陳奏惟益堅初志深戒盈滿時時以實心實政自勉凡力所可至不稍留餘才所未能常加策勵以仰副

皇上訓誨期勉之盛心緣感荷

恩訓敬抒愚忱恭摺覆

奏伏乞

皇上睿鑒謹

奏

乾隆元年四月初六日奉

硃批好著實勉力以副朕任用之恩欽此

健餘奏議

卷壹 敬抒誠悃

四

署理兩淮鹽政臣尹會一謹

奏為敬體

聖心酌請通融接濟浙鹽以平市價以裕民食事竊照鹽斤之於民食亦猶米穀之不可缺少然米穀則各省有無相通緩急相濟獨至於鹽而不為酌量通融者泥於行鹽各有網地之故也夫普天率土同為

朝廷之赤子籌畫變通宜體

軫恤之深仁茲因浙省鹽價昂貴欽奉

健餘奏議

卷壹

請濟浙鹽

五

諭旨交大學士嵇曾筠多方調劑使之平減俾商民均受其益仰見

聖主廑念民依無所不至茲准大學士嵇曾筠知會到臣查鎮江府屬係行銷浙鹽每斤賣錢十六七文不等較之往時實屬昂貴瓜揚係行銷淮鹽每斤止賣錢九文一江之隔貴賤懸殊民情喜賤惡貴大率皆然但鹽少則價貴鹽多則價賤今聞浙鹽之貴由於鹽少如使鹽斤充裕其價自然平減兩淮產鹽豐裕現有存餘之垣

鹽可以酌撥通融暫時接濟鎮江民食平減市

價即交常鎮道就近經理轉發認運鎮江府屬

之浙商按照浙引行銷其每引應納課餉等項

均在浙省運庫完繳准銷浙省額引惟將淮鹽

價直及運送水脚兌交常鎮道彙交兩淮運庫

歸還原款今臣約計課餉鹽價水脚等費每斤

成本不過一分許其每斤賣制錢十二文計直

銀一分四釐在百姓每斤即省錢四五文在商

人每斤即獲利三四釐如至期核實成本不須

健餘奏議

卷壹

請濟浙鹽

六

一分其價再行酌減如此裒多益寡暫以淮鹽之有餘轉濟浙鹽之不足仍銷浙引仍歸浙商網地無侵越之虞百姓受平價之益浙商收自然之利而且鎮江府屬得此接濟則應運鎮屬之浙鹽又可轉濟他郡鹽斤並得寬裕價直均可平減又不止鎮江府屬民生受平價之益也且有此通融鎮屬愚民亦不致貪利越販所裨實多臣仰體

皇上天下一家之

聖心無分此疆彼界因時制宜斟酌通融平價之法

札商大學士嵇曾筠會摺恭

奏伏乞

皇上訓示遵行再三月二十日鎮江府丹徒縣民越販私鹽被巡役在於江口盤獲致有爭鬧之事現飭查究實緣浙鹽過昂愚民圖賤所致謹一并奏明統祈

睿鑒謹

奏

健餘奏議

卷壹

請濟浙鹽

乾隆元年四月初六日奉

硃批接濟浙鹽辦理之處甚妥當應照所請行者欽此

署理兩淮鹽政臣尹會一謹

奏為據實奏明清理江廣浮費仰祈

睿鑒事竊照商力之困舒視乎費用之多寡鹽價之貴賤視乎成本之重輕商人多一分之浮費即多一分之成本非惟病商亦且病民我

皇上惠愛商民體恤備至臣職司嵯務敢不敬體

宸衷悉心經理查江廣口岸有厘費一項在於揚商

鹽價內扣留以為致送該省文武各衙門規禮

養廉等項以及一切雜費先經前鹽臣伊拉齊

健餘奏議

卷壹

請理江廣費

八

查明分別應裁應存造冊咨送前督臣高其倬覆核恭呈

世宗憲皇帝御覽經部議覆自雍正九年庚戌綱起應

照所議留為巡查等費如有地方官借端需索

及口岸各商敢於逢迎分送該督撫立即題參

與受一并治罪至口岸各商虛冒開銷許本商

赴鹽政衙門呈告即行提審究追奉

旨依議欽遵在案伏查湖廣厘費每綱原核存銀十

二萬兩江西厘費每綱原核存銀三萬九千四

百兩今江廣匣費每引扣至五錢有餘按引計費湖廣每綱不下四十餘萬兩江西每綱不下十餘萬兩核之原定數目多至數倍費重價昂商民並受其累不可不亟為清理茲據揚商公稟此項匣費從前已奉核定而司匣各商歷年總不清算商等鞭長莫及請將收支各賬開報核算第恐原定之外尚有支用應酬之處今寬裕扣留酌議每引扣費三錢湖廣約運銷八十萬引計共扣銀二十四萬兩較之核存原數加

健餘奏議

卷壹

清江廣運

九

銀十二萬兩江西約運銷二十五萬引計共扣銀七萬五千兩較之核存原數加銀三萬五千六百兩等情除檄湖廣江西驛鹽道就近督催司匣辦事各商將收支賬目據實開報與揚商核算外臣思江廣匣費既經酌核議定即或原數之外尚有不可少之費用與不得已之應酬亦何至多至數倍有餘總緣匣費出自揚商與匣商痾痒無關而又不按綱造冊由運司驛鹽道核明轉送鹽臣衙門察銷出入未有確數與

受無從查核則其任情濫用藉端冒銷之弊在所不免必須立法稽察使商無浮費事無掣肘方為妥協但江廣相隔遙遠非同揚州近在咫尺易於稽察今臣再四籌酌現在設立循環印簿給發江廣匣商即從乾隆元年丙辰綱為始照依揚商所議按三錢一引扣收將所收銀兩與動支款項逐日逐條據實開載印簿內循去環來送臣衙門查核至一綱完竣通盤核算如有盈餘留為下綱之用若地方官有額外苛索

健餘奏議

卷壹

清江廣運

十

臣即移咨督撫查實題參若司匣商人有侵冒等弊臣即嚴提究追俟兩綱後核其實在應用數目每引應扣費若干再為酌中永杜浮濫至匣費款項數目從前奉部核定之後即經造冊咨送江廣督撫并發驛鹽道備照在案今立法清查應令匣商將支用數目按季造冊并送該管驛鹽道核明轉送督撫就近查察更為有益

臣謹據實繕摺恭

奏懇祈

皇上訓示遵行謹

奏

乾隆元年七月二十六日

兩淮鹽政臣尹會一謹

奏爲奏明巡查鹽場事竊照場竈爲鹽法根本之地最爲緊要臣查淮南二十五場綿亘八百餘里淮北五場綿亘四百餘里皆坐落沿海地方遼濶非親身遍歷不能周知各處情形酌宜辦理臣才識庸愚荷蒙

皇上天恩畀以鹽政重任實切蚊負之懼謹擬親往兩淮南北各場查勘形勢體察竈情如有關於私鹽要隘竈戶休戚之處應須因地制宜隨時健餘奏議

卷壹

巡查鹽場

三

調劑以及裝運鹽船之河道捍禦海潮之堤工節宣河水以資灌溉之渠閘凡與商竈鹽務有益者臣俱詳查確籌悉心料理其應行具奏事件臣卽繕摺奏請

聖訓遵行臣仍隨處宣布

皇仁曉諭丁竈各勤本業煎曬售商不得通梟濟私干犯法紀以上體

聖主惠愛海隅蒼生之至意臣謹將親往巡查各場緣由奏明伏乞

皇上睿鑒謹

奏

乾隆元年九月初二日

健餘奏議

卷壹

巡查鹽務

兩淮鹽政 臣尹會一謹

奏為奏明收買餘鹽以裨商竈以杜透漏事竊照各場竈戶藉鹽為生俯仰衣食之計皆取給於此所產鹽斤不歸商配引即售梟濟私此必然之勢故欲杜私販必先清竈鹽使無存積查寒冬歲暮之時竈戶需用尤殷待售尤急各場買商或乘其窘迫過為刻減價直以致竈情難堪或商力不繼未能全數收買以致鹽歸囤販臣已切諭各商務必公平交易多發課銀廣為收買誠恐場商之內實有力量一時不能接濟若不設法收買不但竈戶度歲拮据其透漏之弊斷難禁除臣查運庫內存有充公閒款銀兩可以通融濟用臣擬至期酌量發給場員收買餘鹽存貯場垣俟捆運之時即照原買價直給商配引行銷價銀歸還運庫原款一轉移間竈戶既得資其急需餘鹽不致透漏私販而商力之不及者又得藉以接濟所裨實多緣所動銀兩非關解部之項又係隨時動支旋即還補是以

健餘奏議

卷壹

收買餘鹽

一百